

海边许愿瓶

■李伴锋

我回到滨城时,已经是下午,大巴车从海边驶过,海浪拍打着岸边的礁石,声响沉闷。自从高中毕业,我已经有许多年没有回过滨城了。这次回来,是为了一个十年前的约定。

高三毕业前的夏天,我和李曼曼在海边埋下一个玻璃瓶,里面装着我们将写给未来的信。那天的阳光很烫,大海有股热烈的味道。李曼曼穿着橘黄色的连衣裙,拉着我的手笑说:“芮芮,十年之后,我们一起回来打开它!”

我记得十分清楚,我很用力地点头,答应李曼曼,心里充满对未来的憧憬。我以为十年会很长,长到足以实现所有梦想;友谊会很坚固,坚固到可以抵抗时间。可现实是,十年不短,也不长,十年,梦想不存,友谊几乎溃散……

我蹲在沙滩上,按照记忆中的位置挖掘,湿润的沙子比想象中难挖。大约挖到半臂深时,手指突然碰到一块冰凉的硬物。我连忙深挖,将瓶子挖出——比记忆中的许愿瓶小了许多,原本透明的玻璃瓶已经被海水和沙子冲得浑浊。我小心翼翼地拧开瓶盖,倒出里面的两张纸条,一张完全腐烂,另一张被海水浸得模糊,只能隐约辨认出字的轮廓。我认出来是李曼曼的字迹,上面写着:永远……

我的手指颤抖起来。后面的几个字已经晕开,我早已知道完整的内容。那天,李曼曼写完愿望后便递了字条给我看,上面写着“永远不分开”,旁边画着两个歪歪扭扭的笑脸。李曼曼说,要做一辈子的朋友,笑脸代表永远。

半个月前,我接到一通电话,那头的声音说:“小芮,我是李曼曼的妈妈。你

和曼曼有好多年没见了吧?她和我说话挺想你的,想见你,不知道你有时间吗?”

彼时,我工作忙,便婉拒了。直到三天前,阿姨再次打来电话,说,李曼曼病重,想见我一面。那一瞬间,错愕,茫然,复杂的情绪涌上心头。我请了假,从外地赶回滨城。走进医院,走廊白得可怕。这里“病”和“死”的气息让人作呕。我强忍着不适走到404病房前,深吸了一口气,敲了敲门。

“请进。”推开门,夕阳几乎逃离屋子,我几乎认不出病床上的人。印象中,李曼曼是一个爱美的女孩,喜欢化妆、抹口红、佩戴好看的发饰;她也是个爱笑的女孩。如今,她的面庞苍白,疾病带走了她引以为傲的秀发。

“芮芮,你来了。”李曼曼脸上勾起一抹牵强的笑,声音极轻轻,“我还以为你忘记了我们的约定呢。”

“对不起,我应该早点来看你的。”我瞬间哽咽。

高中毕业后,我们便各奔东西,她留在南方读大学,我则去了北方。起初,我们经常联系,随着大学毕业,各自忙于工作和生活,联系就渐渐少了。我总想着“忙完这一阵子”,就这么空想了许多年。

“你能来就好。我知道,你工作忙,能见上一面不容易。”李曼曼一边说一边咳嗽,“你去看过我们的许愿瓶了吗?”

我点点头,“你写的字有些模糊了。”

“我知道会这样。”

“什么?”

“毕业那年,我们约定一起回来



海上落日。许欢 摄

打开它,你回来了,我却没法和你一起去。说到底,是我违约,兴许这是大海对我的惩罚吧。不过,我就当作是我的愿望被大海带走了。”

“你别这样说,违约的是我才对……”

李曼曼握住我的手,说:“芮芮,你当时写了什么?这么多年,我一直很好奇,可惜一直没机会问你。”

我说:“希望十年后的我,有勇气做真正的自己。”

“你做到了吗?”

我苦笑摇头:“我不知道。”

李曼曼说:“你知道吗,我住院这段时间经常想起高中的事。记得高二那年我硬拉着你逃课去看海,你吓得要死,生怕被老师发现。”

“结果还是被班主任逮住,罚我们扫了一周教室。”忆起往事,我不由

地轻笑一声。

“你后来告诉我,那是你最开心的一天。”李曼曼脸上慢慢多了些笑,“芮芮,其实有些告别在我们许下愿望的时候就已经开始了。我从不怪你,你也无需自责。很感谢你今天能来看我。能在人生最后的日子见到你,我知足了。”

我如哽在喉,只能紧紧握住李曼曼的手。她的手曾经那么有力,拉着我挤进食堂、穿过人潮汹涌的小吃街……现在,消瘦得能看清每一根骨头。

“芮芮,帮我一个忙吧。把我们的许愿瓶埋回沙滩,让它带着我们的梦想,一辈子守在那里。”

半个月后,我接到阿姨的电话,她说,李曼曼去世了。她的葬礼上,我见到了许多许久未见的高中同学。我们互相拥抱,分享关于李曼曼的回忆。

戏迷

■陈位洲

许梅看见草坪那边有几张长椅,便下了台阶,走过去在一张椅子上坐下。

刚坐下不久,椅子的另一头也坐上了一位中年男子,那人彬彬有礼,脸上堆笑,穿一身西装,还算得体,可衣服很旧,皱巴巴的都提溜不起来了。

尽管身边多了个人,但她没有被打扰的感觉。他只是个路人,一个坐在剧院门口安静地享受下午时光的陌生人,跟自己一点关系也没有。这里很安静,不像前门大厅那里人声嘈杂,那些人兴奋地交谈着,有说剧情的,有说唱腔的,还有人说起那段历史,说如果项羽战胜了刘邦,中国的历史会怎么走……

她不要听这些,只想找一处安静的地方。

国内有个京剧团要来市里演出,家公家婆听说后,说哪有这等好事?阿伟懂得老人的心思,去买了四张票。“为什么要买四张?”她说。阿伟说:“他们看戏,我们不是也要陪着?”她本来想说有你陪着就可以,但马上意识到做儿媳的本分。这一趟她不过是作陪,眼瞅着戏台,心思却在千里之外。台上的帷幕拉开了又拢上,一幕又一幕,也不知道第几幕了,头顶上的灯光突然亮了起来。她看到一些观众陆续往外走,而阿伟和父母还坐着不动。“我们也回去吧。”她说。阿伟说:“还没结束呢!”她有点蒙圈。这时,戏台旁边的那块屏幕上显示:“中场休息”,这才恍然。她只知道京剧在国内是一幕幕连着演的,没想到在国外,大概是考虑到观众的欣赏习惯,中间也安排了半个小时的休息时间。

望着那些往外走的人流,犹豫了片刻,她说:“阿伟,我们也到外面透透气吧。”

“爸和妈懒得动,我在这里陪他们。你自己去吧。”阿伟说。

老人抬起头,望着窗外滂沱的雨,劝声道:“旁人都说我守井盖是做好事,可我心里清楚,我是在替我那不孝的儿子,赎罪啊!”

这篇稿子,最终没能播报。但从那以后,每逢狂风暴雨席卷这座小城,我总能在积水最深的地方,看到那个忙碌而倔强的身影。红色塑料袋依旧在风里飘扬,像一面永不褪色的旗帜。

里窃笑,那不是关公面前耍大刀吗!你一个洋人也敢在我面前卖弄京剧?她承认自己也不懂京剧。今天上演的是《霸王别姬》,半场看完,她糊里糊涂,只知大概是角男太固执,不听劝;角女十分无奈,月夜下排遣闲愁,唧唧呀呀唱了半天。但不管怎么说,总比这个洋人知道得多一点吧。他那样说,不过是讨好罢了。

可是,他为什么要讨好我呢?她心里犯疑,马上就想到乞丐,对了,一个体面的乞丐!这样一想,她下意识摸了摸口袋,口袋里一个子都没有,他若讨要,自己岂不尴尬?不由她心里发虚。为掩饰内心的慌乱,她一边“嗯嗯”地应付,一边不停地刷手机。

好在那人又搭话了几句就走开了,并没有讨要什么。她松了口气,看来,是自己把别人想歪了。

现在,她可以安心地刷手机了。微信好友、微信群、朋友圈、公众号,她像风翻书一样,翻到哪看到哪,偶尔点个赞。都是无聊,别人刷存在感,自己其实也是在刷存在感。

这时,阿伟发了个朋友圈,是他陪父母看戏的情景。九宫格里,有异国风情、剧院背景、演出场面,阿伟和父母在场的留影,唯独没有她的踪影。很快,小姑子就点了个赞。她心里不高兴了。家公家婆从国内过来快两个月了,小姑子时不时打电话问,说是担心父母不适应,其实也是提醒哥嫂要陪好老人。现在阿伟发这么一个朋友圈,不是打她脸吗?小姑子会怎么看?

“您好!”一声招呼将她从思绪中带回来,她一个错愕,是原来的那个人又回来了!

“我想问一下,您可不可以……”那人像是感到不好意思,欲言又止,却伸出一只手。

看来,自己的第一感觉没有错,此人真是乞丐!为避免不必要的麻烦,她自证清白似的一边看着那人,一边摸摸自己的口袋,然后两手空空伸开,说一声:“很抱歉!”

“不,我没有别的意思。我是说,您还要不要进去?”

“怎么了?”

“您要是进不去了,就把票让给我,我想进去看演出。”她回头看向前厅,那里空无一人,他们都回到剧院里看演出了,只有她一个人还在外面。

傳氣世齋奇但惟粹厚
儂家有道惟存厚處世奇但亦真蕭書生書

肖春生 字

现在她终于明白了,他不是什么乞丐。他在剧院门口候了老半天,是希望下半场有人退出,好捡漏看演出!她有些同情,也有些感动,连忙说:“不进去了,我不进去了。”说着掏出那张票递给他。

那人道一声谢,接过票便箭一般地冲进剧院。

……

一个小时后,终于散场了。观众从剧院门口鱼贯而出,人潮中她看见了阿伟和家公家婆,便迎了上去。

“你把票让给那个外国人了?”阿伟说。

“嗯。”她点点头,打算解释一下,却听家公说:

“还真是个戏迷!想不到洋人也这么喜欢,咱土生土长的也做不到呢。”

二婚

■陈关强

临近家门,落日把最后一抹金红涂在屋脊上。潘鹤跨进大门槛,母亲已在影壁后。

“怎么才回?”母亲伸直脖子问。“路途太远,现在到家算不错了。”他放下行李,找杯子倒茶。杨梅欲进未进,母亲冲她招了招手。

小珍缩在墙角,她抬头,目光撞进潘鹤的眼里,又迅速滑开。母亲奔过去,将她拉到一边,压低声音说:“你爸又娶新媳妇了,她要是问你是谁?你不要说是女儿。”

“那说些什么?”小珍茫然地问。“说是侄女。”母亲眉毛一挑:“以后再慢慢解释。”

杨梅去后院冲凉。老宅的澡房是早年砌的,木门下半截朽出一条缝。潘鹤从厨房出来,看见女儿小小的背影,心里一沉。前妻最后一次离家,也是这样的夜晚。

潘鹤甩甩头,想把记忆甩掉。他走过去:“小珍回屋去。”

小珍不答,眼睛盯着澡房门缝漏出的微光。潘鹤突然明白孩子在看什么,一股无名火蹿上来,抓住她的胳膊往回拽:“回去。”

小珍被拖得踉跄,整个人向前扑去,额头“咚”地磕在墙上,哭声划破夜色。

杨梅抱着换洗的衣服推门而出,她看见小珍眼角鼓起的青包,又看见潘鹤铁青的脸,嘴唇动了动,最终什么也不说,只蹲下去,用浴巾一角按在孩子伤口上。

凉意渗进皮肤,小珍的哭声渐渐变成抽噎,像被雨水打湿的柴火,噼啪几声就熄了。

晚饭桌上,母亲把一盘清蒸鲈鱼推到杨梅面前:“广东人讲究‘无鱼不成宴’,你尝尝。”

杨梅拿筷子的手顿了顿,鱼眼圆睁,像要跳出盘外。她轻声道谢,却先夹一块鱼肉放进潘鹤碗里。

母亲垂下眼皮,把另一块鱼腮旁的嫩肉夹给小珍。小珍没接,筷子尖在碗沿磕出细碎的声响。

“小珍,叫阿姨。”潘鹤说。小珍的筷子停住,半晌,蚊子似的哼了声“阿姨”。

杨梅笑了笑,伸手想摸孩子的头,小珍却猛地缩肩,像被烫到。杨梅的手悬在半空,慢慢蜷回,指节发白。

第二天早晨,杨梅起得早。母亲坐在小板凳上择菜,小珍趴在八仙桌上写作业,铅笔头秃得发亮。杨梅蹲到母亲身旁,抓起一把空心菜:“阿姨,我来吧。”

母亲的手没停,菜叶在指间翻飞。小珍的铅笔断了,铝芯在纸上戳出一个小黑点。她抬起头,目光穿过窗棂,落在远处灰蒙蒙的山影上。

杨梅低头,把空心菜掐成寸段,动作越来越快,像要把什么掐碎。

梅雨季节来临前,杨梅怀孕了。她孕吐得厉害,闻不得油烟味。母亲每天变着法子做酸梅汤,蒸蛋羹,小珍放学回来,第一件事就是帮杨梅捶背。

孩子的小手捏成拳头,轻轻落在她的肩胛骨上,似两只笨拙的雏鸟。

“她收到了。”杨梅没回头,声音散在雨里:“狱警说,她哭了三天,申请减刑,想早点出来给孩子过生日。”

潘鹤沉默良久,伸手揽住她的肩。雨更大了,像无数细数的手指敲打着屋顶。黑暗中,他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和雨声混在一起,分不清谁更响。

小珍生日那天,杨梅买了生日蛋糕。烛光摇曳,孩子闭眼许愿,睫毛在脸颊投下细碎的阴影。

潘鹤用手机录像,镜头里,杨梅的手覆在小珍手上,他突然明白,生活不是非黑即白的判决书,而是这些被眼泪和笑声浸透的、细碎的瞬间。

夜里,小珍睡着后,潘鹤突然说:“等孩子她妈出来……我们接她吃顿饭吧。”

杨梅抬头,说了声:“好。”

窗外,雨停了。月亮从云后探出头,把榕树的影子投在墙上,像一只重新展翅的鸟。



太阳雨。蒙海龙 作

街面上,狂风卷着暴雨,像失控的潮水,一股脑朝着低洼处奔涌。

街面下,一道湍急的暗流猛地冲开排水沟井盖,浑浊的水柱竟在雨幕里拔地而起,比路面高出半尺。

雨帘中,站着一位老人。白发被狂风撕扯得凌乱,年过七十的身躯裹在湿透的衣衫里,微微佝偻着。他手里攥着一截紫荆树枝,枝丫上系着个红色塑料袋,被风吹得猎猎作响。老人就这么立在没到小腿的积水中,一遍遍将树枝举过头顶,朝着往来的车辆和行人摇晃——无声示警,此处有暗流陷阱,切莫靠近。

我是接到热线电话,扛着摄像机一路小跑赶到现场的。看着风雨里老人单薄却执拗的身影,我的心狠狠一颤。

这座滨海小城,海拔本就低得可怜,每逢涨潮,不少路段都要低于海平面。而眼前这位老人,不顾自身安危,守着一个危险的井盖,硬生生把这座城市的文明道德海拔,抬到了山巅的高度。我暗自兴奋,仿佛那座城市好新闻的奖杯,已经在掌心熠熠生辉。

“大爷,您贵姓?”我凑上前,大声问道。

老人只是摇摇头,浑浊的目光依旧盯着那处翻涌的井盖。

“大爷,您为啥冒着这么大的雨守在这儿啊?”

老人还是摇头,手里的紫荆树枝举得更稳了。

旁边一位穿着市政工作服的人叹了口气,低声对我说:“别问了。老爷子的儿子,以前是管这基

建的头头。当初不听老人劝,收了人家的黑钱,把排水工程搞得一塌糊涂……”

多年的新闻从业经验告诉我,这绝对是个能直击人心的好题材。深挖下去,做一篇深度报道,必定能引发轰动。

我辗转打听,终于找到了老人的住处。起初,老人紧闭心扉,不愿提及过往,不愿揭开那道淌血的伤疤。可耐不住我连日的软磨硬泡,老人枯瘦的手指攥紧了衣角,哑着嗓子,道出了原委。

“我悔啊……”老人的声音里,裹着化不开的沉痛,“子不孝,父之过。都怪我,没教好他怎么做人。”

“他小时候犯了错,只要跟人家认个错,道个歉,我便觉得够了,从没想过要让他去弥补。久而久之,他便觉得犯错没什么大不了,认个错就完事,于一错再错,愈演愈烈。”

“后来他做官了,手里有了权。我撞见他收人家送来的‘好处费’,也只是随口说了两句。听他敷衍着‘下不为例’,我竟也没再深究……”老人的声音哽咽了,浑浊的眼泪混着皱纹里的雨水滚落,“最后,他只能在法庭上低头认罪。可我总觉得,认罪哪里够啊……还得赎罪啊!”

老人抬起头,望着窗外滂沱的雨,劝声道:“旁人都说我守井盖是做好事,可我心里清楚,我是在替我那不孝的儿子,赎罪啊!”

这篇稿子,最终没能播报。但从那以后,每逢狂风暴雨席卷这座小城,我总能在积水最深的地方,看到那个忙碌而倔强的身影。红色塑料袋依旧在风里飘扬,像一面永不褪色的旗帜。

一篇没有播报的好新闻

■王辉俊